新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和产品备案公示

2019第001号

根据《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650号）和《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》（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局令第7号），我局对8家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材料和32个产品备案材料进行了审查，准予备案。现将备案信息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为2019年12月16日至2019年12月23日。

附件：1.新乡市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公示（2019第001号）

   2.新乡市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公示（2019第001号）

2019年12月16日